随机事件与概率 01

- 1、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研究的对象是随机现象,概率论是研究随机现象的模型(即概率分布),数理统计是研究随机现象的数据收集和处理。
- 2、随机现象: 在一定的条件下, 并不总是出现相同结果的现象 称为随机现象。随机现象有两个特点:
 - (1) 结果不止一个
- (2)哪一个结果出现,人们事先并不知道 随机现象的各种结果会表现出一定的规律性,这种规律性称之 为统计规律。

随机试验:对在相同条件下可以重复的随即现象的观察、记录、实验称为随机试验。随机试验具有的特点:随机型与重复性。

3、随机现象的一切可能基本结果组成的集合称为样本空间。记为 $\Omega = \{\omega\}$,其中 ω 表示基本结果,又称为样本点。样本点是今后抽样的最基本单元。

样本空间的分类: (1) 离散样本空间: 样本点的个数位有限个或可列个(2) 连续样本空间: 样本点的个数为无限不可列个比如: 拋硬币问题属于离散, 电视机寿命属于连续

4、随机事件: 随机现象的某些样本点的集合称为随机事件, 简称事件, 常用大写字母 A、B、C···表示。根据定义, 需要注意以下几点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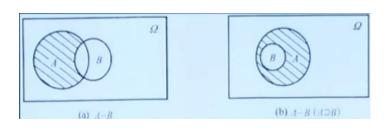
- (1) 任一事件 A 是相应样本空间的一个子集
- (2) 如果A中某个样本点出现, 就说A发生了
- (3) Ω 的单点集称为**基本事件**, Ω 的最大自己(即 Ω 本身)称为 **必然事件**。 Ω 的最小自己(即空集 φ)称**不可能事件**。
- 5、随机变量:用来表示随机现象结果的变量称为随机变量。常用写字母 X, Y, Z表示。

因此,事件的三种表示:用语言、用集合、用随机变量 6、事件间的关系

- (一) 包含关系: $A \subset B$, A 发生必然导致 B 发生
- (二) 相等关系: $A \subset B \to A \subset B \perp B \subset A$
- (三) 互不相容: A和B不可能同时发生

7、事件间的运算

- (一) 事件 A 与 B 的并: $A \cup B$ A 与 B 至少有一个发生如果有事件 $A_1, A_2, ...$,则称 $U_{i=1}^n A_i$ 称为有限并, $U_{i=1}^\infty A_i$ 称为可列并。
- (二)事件 A 与 B 的交: $A \cap B = AB$ A 与 B 同时发生如果有事件 $A_1, A_2, ...$,则称 $\bigcap_{i=1}^n A_i$ 称为有限交, $\bigcap_{i=1}^\infty A_i$ 称为可列交。
 - (三) 事件 A 与 B 的差: A B A 发生但 B 不发生



- (四) 对立事件: Ā A 不发生
 - (1) \bar{A} 与 A 互为对立事件
 - (2) \bar{A} +A=1
- (3) $\overline{\Omega} = \emptyset$, $\overline{\emptyset} = \Omega$, 即必然事件的对立事件是不可能事件, 不可能事件的对立事件是必然事件
- (4) 对立事件一定是互不相容事件,但互不相容事件不一 定是对立事件。
 - (5) A-B 可以记为 $A\bar{B}$
 - (6) $\bar{\bar{A}} = A$

(五) 事件的运算性质

- (1) 交换律: $A \cup B = B \cup A$ $A \cap B = B \cap A$
- (2) 结合律: $(A \cup B) \cup C = A \cup (B \cup C)$
- (3) 分配律: $(A \cup B) \cap C = AC \cup BC$
- (4) 对偶律(德摩根公式):
 - ①事件并的对立等于对立的交: $\overline{A \cup B} =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 - ②事件交的对立等于对立的并: $\overline{A \cap B} = \overline{A} \cup \overline{B}$

(六) 事件域

设 Ω 为样本空间,F是由 Ω 的子集组成的集合类,若F满足以下三点,则称F为事件域。

- (1) $\Omega \in \mathcal{F}$